

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

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

中華民國 112 年度

壹、基金概況

一、設立宗旨及願景

- (一)本校依據「國民教育法」之規定辦理，以養成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均衡發展之健全國民為宗旨。
- (二)本校自 100 年度起依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 13 條規定設置「新竹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」，以促進教育健全發展，提升教育經費運用績效。

二、施政重點

提昇行政效能，促進校務運作；革新教學方法，發展學校特色；精進教師能力，提升專業知能；辦理教學活動，強化學生能力；維護校園安全，改善教學環境；辦理營養午餐，均衡學童飲食；活化空間使用，結合社區資源。

三、組織概況

本校設置校長，綜理全校校務，下設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輔導處、人事室及會計室等單位，預算員額現編列教師 105 人、職員 11 人、技工 1 人、工友 2 人，共計 119 人。

四、基金歸類及屬性

本基金依據教育經費編列與管理法第 13 條規定設置，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之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者之特別收入基金，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。

貳、業務計畫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一、基金來源

來源別	本年度預算數	實施內容
勞務收入	103	場地出借費、教師甄試報名費等。
財產收入	17	基金專戶存款利息收入。
政府撥入	184,621	1. 公庫撥款收入 1 億 7,705 萬 3 千元。

來源別	本年度預算數	實施內容
收入		2. 教育部補助各項人事經費 756 萬 8 千元。
教學收入	1,800	附設幼兒園學雜費收入。

二、基金用途

業務計畫	本年度預算數	實施內容
國民教育計畫	159,073	1. 本年度預定招收普通班 49 班、特教班 10 班，合計 59 班，預定一至六年級學生 1,080 人、幼兒園幼兒 236 人。 2. 辦理基本開支項目，革新教學方法、發展本校特色教學、提高教學效能及辦理各項活動等業務，提供優質學習環境。
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31,568	歷年支領月退休金、遺屬年金。
建築及設備計畫	1,000	改善及充實各項教學及行政所需相關設備等，以改善教學環境，增進教學效能。

參、預算概要

一、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

(一)本年度基金來源 1 億 8,654 萬 1 千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,444 萬 6 千元，增加 1,209 萬 5 千元，約 6.93%，主要係公庫撥款收入增加所致。

(二)本年度基金用途 1 億 9,164 萬 1 千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,701 萬 5 千元，增加 1,462 萬 6 千元，約 8.26%，主要係人事費增加所致。

二、基金餘絀之預計

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，差短 510 萬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256 萬 9 千元，增加 253 萬 1 千元，約 98.52%，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510 萬元支應。

三、補辦預算事項：無。

肆、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

一、前（110）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

業務計畫	實施概況	實施成果
國民教育計畫	辦理教學、學生事務、圖書、輔導及各項活動等業務。	預算數 1 億 3,176 萬 6 千元，決算數 1 億 3,462 萬 8 千餘元，執行率 102.17%。
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歷年支領月退休金、遺屬年金。	預算數 3,300 萬元，決算數 3,194 萬 6 千餘元，執行率 96.81%。
建築及設備計畫	改善教學環境、購置行政及教學所需相關設備等。	預算數 140 萬元，決算數 79 萬 9 千餘元，執行率 57.12%。

二、上年度已過期間（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）計畫實施成果概述

業務計畫	實施概況	實施成果
國民教育計畫	辦理教學、學生事務、圖書、輔導及各項活動等業務。	預算分配數 8,684 萬 4 千元，實際執行數 7,821 萬 7 千餘元，執行率 90.07%。
一般行政管理計畫	歷年支領月退休金、遺屬年金。	預算分配數 1,866 萬 8 千元，實際執行數 1,809 萬 4 千餘元，執行率 96.93%。
建築及設備計畫	改善教學環境、購置行政及教學所需相關設備等。	預算分配數 15 萬元，實際執行數 0 元，執行率 0%。